

看不見的風景：加勒比海華人離散之文學想像

——談國科會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申請經驗

李翠玉*

筆者執行國科會「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加勒比海華人離散之文學想像」，業已順利結案，完成專書寫作。有鑒於不少學界朋友希望瞭解申請計畫之經過，筆者不揣淺陋，願拋磚引玉，於此報告申請「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前後之心理歷程與經驗，期盼各位學界先進予以指正。

前言：一切要從跨年倒數的焦慮談起

相信許多大學教師都有相同的經驗及感受，約莫自學期期中考週後，隨著聖誕歌曲在耳邊叮咚響起，心中的不安及焦慮便如影隨形地襲來，12月中旬後開始避開人群，進入半冬眠的閉關狀態。不需在行事曆上特別標註，心理時鐘早已牢牢印記著12月31日這個日子，我說的，當然不是娛樂版上的跨年演唱、元旦升旗或迎接曙光，而是越逼近「死日」越令人膽戰心驚的「國科會」專題計畫申請。印象中，筆者從擔任教職後，每年的申請案就不會缺席，其中當然累積不少失敗及成功的經驗。有好幾年，我總在申請案上傳成功，走出研究室後，望著星空，享受「出關」後的輕鬆，為自己放跨年煙火，感謝一切順利，新年新希望中也少不了祝願，總期盼「明年再見」時能更從容。

之前對國科會的認知和經驗，一直是「專題研究計畫」之申請，直到2009年參加國科會人文學門工作坊，才得知國科會也鼓勵資深學者或年輕學者申請「學術性專書寫作」。細看其辦法，補助要旨之一係鼓勵改寫歷年研究成果；當時筆者正思考將數年積累的研究成果作主題式、有系統地呈現，自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英語系副教授



認與「專書寫作計畫」之補助精神相去不遠，便於當年提出申請。雖然國科會研究計畫經費並非筆者進行研究之本意，仍感謝計畫審查委員提供中肯的審查意見，以及國科會核定通過「專書寫作計畫」之執行，在圖書與研究經費給予支持，讓筆者得以依進度，按部就班地完成專書之寫作。以下謹就本「專書寫作計畫」申請前後，題材選定經過、申請計畫書撰寫、寫作時過程遭遇困難及問題解決方式、專書理念及章節架構、主要內容及預期成效分項臚列如下：

一、研究題材選定經過

2007年，接到恩師李有成教授的電郵，邀請參加中山大學「離散論述」研究團隊。對資質駑鈍、資歷尚淺的我來說，「離散」雖然不是完全全新的辭彙，但如何與自己的研究方向形成交集，仍是一片空白。基於對新的研究主題充滿好奇和興奮，便開始閱讀相關文獻，瞭解問題意識。當時的構思，是以離散研究（Diaspora Studies）作為核心命題，試圖延續筆者於2002年完成的博士論文所進行的加勒比海文學研究，但取材有所區隔，將觸角延伸至加勒比海地區英語書寫中所呈現之華人離散（Sino-Caribbean）議題。筆者在蒐集資料過程發現，加勒比海地區華裔離散史之研究肇始於1990年代，遠較同時期華美、華英作家的百家爭鳴來得稍晚，也較沉寂。儘管該地區有不少華裔或非華裔作家英語書寫文本探討加勒比海華人離散問題，但或許因較少學者關注，研究文獻寥寥可數，散見於國外會議論文、網路書評與文評，深度及廣度均有待開發。從宏觀角度來整理及深入評述該類作家作品之研究，有其必要。此項研究成果應可為近年來國內外方興未艾的亞美／華美研究提供新的視角及批判座軸，以排比、印證或反證美國文學中亞裔族群形成學術研究主題的政治動能和可能樣態。

另一方面，中山大學在人文社會研究中心主任王儀君教授支持下，成立「離散論述」研究團隊，成員涵蓋國內各大學優秀學者，除召集人中央研究院李有成教授及中山大學核心成員張錦忠教授、黃心雅教授、林玉珍教授與陳福仁教授外，也包括單德興教授、馮品佳教授、張淑麗教授、傅士珍教授、傅雋教授、劉于雁教授、王智明教授，海外成員知名學者黃秀玲教授（Sau-ling Cynthia Wong）、林玉玲教授（Shirley Geok-lin Lim），是令人心生嚮往孺慕的跨國、跨校、跨世代「夢幻組合」。研究團隊在成立之初，便型塑明

確的團隊願景，建立「研究導向」之產出目標，以二至三年為期進行時程規劃，執行方式亦有很周詳縝密的安排。筆者自認非常幸運，能在研究團隊共同願景的驅力下，在友善親切的學術氛圍中得到學術先進之提整指導，在一年兩次定期集會中進行腦力激盪，向一群優秀成員學習觀摩，看著自己的研究計畫從構思到成形，成員間從陌生到熟稔到凝聚向心力，不容置疑地，此研究團隊確實激發出許多研究動能，也對筆者近幾年來的教學和研究有極大絕對的重要影響。

配合研究團隊擬定之研究主題和時程，筆者撰寫之研究論文大多由「加勒比海華人離散」(Sino-Caribbean Diaspora) 主題出發，或者與「離散」主題緊扣相連。筆者從 2007 年就開始進行研究資料蒐集、史料研析、文本研讀及文本分析，決定聚焦於四位作家之研究，也於 2008 年發表二篇研究論文，2009 年開始進行另一篇論文之撰寫。在連續數篇論文後，便開始思索如何以離散主題貫穿，發展成專書著作之可能性，也希望在改寫成專書時，能就各個作家作品如何呼應離散主題、問題意識的釐清和理論框架的適切性作整體探索。

二、申請計畫書撰寫

筆者在撰寫「專書寫作計畫」時，仔細閱讀國科會的補助辦法及審查原則，確認筆者的專書構念符合其補助範圍，即「歷年人文社會科學研究計畫成果改寫成專書或該類成果之延伸」。在申請方式上，辦法中明確指出，由申請者提出專書寫作計畫。評審意見表中也明列各項審查重點，包括主持人在該領域之研究表現（含近五年著作成績及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出版情形）佔 40%；計畫書內容佔 60% 部分亦有明確配分：(1) 計畫主題之重要性與創新性（20%）；(2) 相關文獻之掌握及資料之完備性（30%）；(3) 主持人專書寫作計畫之執行能力（含章節之完備性）（10%）。

筆者認為，計畫申請前的先行自我評估非常重要；評估內容包括申請者的條件及審查原則。除了補助辦法外，申請者需瞭解審查評分原則，且隨時注意該原則之更新情形，以人文處網頁公告 99 年專書寫作辦法審查意見表修改版本來看，其中計畫書內容及近五年研究表現等兩大項配分之比例為 60%-40%，相較「專題研究計畫」補助辦法中對資深學者（50%-50%）或新進學者（70%-30%）之要求，「專書寫作計畫」計畫書內容比重仍較高。在歷年研究表



現上，「專書寫作辦法」之配分為 40%，但在「專題研究計畫」資深學者部分，高達 70%。由此而知，「專書寫作辦法」對新進學者或資淺學者而言，仍屬有利。以上雖屬較枝節等技術性問題，但筆者認為，既然有意申請，對遊戲規則不能毫無所知，所謂「知己知彼，百戰百勝」，申請者若能進一步瞭解審查者如何檢視申請者能力及計畫內容等細節，也能從客觀角度看待自己的各項條件，評估自身的優勢或不足之處，加以強化。

在計畫內容上，「專書寫作計畫」與「專題研究計畫」類似，均需對研究計畫之背景、目的、重要性及國內外有關研究、重要參考文獻作綜合評述。但在研究方法上則略有不同，包括資料蒐集、章節理念、討論議題及分配架構、既有資料與新增文稿之比重、現有論文之不足及改寫之增補，均需加以說明。換言之，「專書寫作辦法」之要旨，除了需說服審查委員申請者計畫執行能力及對相關文獻之掌握外，更需強調現有研究成果「轉化改寫」成專書之必要性，需突顯研究主題之「創新性」及「重要性」。準此，筆者認為申請書中應至少包含以下事項：

(一) 申請者之文獻掌握及能力準備度

「專書寫作計畫」既為歷年研究成果之改寫，其重點應在各論文的相關性及延伸整合之系統性；筆者在計畫內容說明申請者投入研究領域的努力及成果、對國內外研究文獻之掌握與瞭解，並擇要敘述各研究成果之主要論點，兼論各論點的相通性或可能辯證。在執行能力上，亦提供申請者以往相關研究成果在期刊或研討會發表情形，以資佐證。其他有關計畫執行能力，則因曾執行國科會研究計畫，對計畫經費之運用有一定程度之瞭解。以「專書寫作計畫」為例，筆者除申請助理臨時人力經費外，較側重研究資料蒐集、圖書購置、文稿審查及印製等經常門費用。在筆者初步評估下，該費用尚稱合理。

(二) 專書主題之創新性及重要性

據國科會學術統計資料庫資料顯示，「專書寫作計畫」近三年補助核定通過比例約為 36% 至 47% 之間（100 年申請 214 件通過 80 件；99 年申請 100 件通過 47 件；98 年申請 157 件通過 57 件），競爭日益激烈，如何突顯計畫之重要性，是申請者必須認真思考的問題。固然每項研究均有其獨特性，但資源有限，如何強調專書在浩瀚學術洪流的可能貢獻，也許是申請者必做的功課。筆者會關照研究計畫是否能提出創新思維，如觀點的創新、研究問題

或方法之反思，以及國際學術分工的利基等。畢竟，以筆者從事之外國文學研究而言，即使無法成為「巨人」，但站在巨人的肩膀上，亦能達到看得更高更遠的目標。

（三）論文改寫之必要性

既然「專書寫作辦法」強調改寫，已發表的研究成果勢必無法原封不動地搬移複製，必須加以剪裁、轉化或增刪。筆者在「專書寫作計畫」申請時，已有初步完成的三篇文稿，約佔專書之二分之一。除新增文稿外，為強調改寫之必要性，筆者在計畫書中客觀評析現有論文在立論上的侷限及疏漏，並說明改寫專書時期盼補強之處。而在改寫過程中，亦隨時檢視及更新研究資料，並依據寫作過程中的新發現和轉折，加以補強、調整或修正原先較薄弱之論點。同時，筆者亦提供章節寫作大綱，各章節預定撰寫內容。為期一目瞭然，筆者亦製作一份原有文稿及新增文稿之對照表，供審查者瞭解新增文稿於專書架構之內容及所佔比例。

三、寫作時遭遇困難及問題解決方式

大抵而言，進行「專書寫作計畫」與「專題研究計畫」類似，均可能遭遇人力、物力、環境及方法之困難與問題。以筆者之外文學門為例，研究圖書及史料大都有賴國外進口，學校圖書之購置囿於公務採購作業之規定，費時較久，而電子全文資料庫因花費頗鉅，無法獨立購買，日後若國內各大學可建立相關資料庫聯盟，互通有無，將有助於資料檢索之效率。現階段有關研究圖書及文獻之蒐集及檢索仍多仰賴國內外館際合作系統。

專書寫作最需要的當然是專注及全心投入，筆者因兼任行政工作，每學期教學時數7小時，但其他時間需進行學生輔導、行政服務或校外推廣，時間非常零碎；故筆者將研究時間管理分為兩類，學期中儘量蒐集及研讀資料，再利用寒暑假時，專心寫作。於此，感謝學校方面給予支持，另文稿審查者提供詳盡修改意見及回饋，使筆者能順利進行文稿修改。也感謝國科會支持本專書之國外移地研究經費，使筆者在文稿初稿完成後，得以至美國與當地數位加勒比海學者交換研究心得，彙整意見，作為修改文稿及出版之參考。

寫作充滿各種變數，或許是抽絲剝繭的透析，是峰迴路轉的驚喜，甚或改弦易轍的挫折。在寫作本專書過程中，亦遭遇一些問題及與預期計畫之落



差。例如，原先計畫書預設的討論議題，在仔細研讀文本例證後，有更清晰的樣貌；在實際寫作中亦因有不少新發現及想法，而進行大幅增刪。部分研究資料因無法順利取得，經就教幾位學術先進後，暫時於專書中捨棄，列入未來研究計畫進行。本書文稿在完成後，在章節順序上亦針對架構作調整，在章節篇名上力求語意明確簡要，語言力求通順流暢，語法正確，同時更改書名，期使讀者望文生義，瞭解專書希望傳達之主題。

四、專書理念及章節架構、主要內容及預期成效：

(一) 專書理念及章節架構

專書訂名為 *The (In) visible Presence: Literary Imagination of Sino-Caribbean Diaspora*，係以文史共濟之取徑，討論加勒比海華人離散之英語書寫。試由 Edouard Glissant 所提出之「水筆子根莖」(mangrove rhizome) 概念出發，強調加勒比海地區不同文化族群因共享殖民歷史離散經驗，所呈現混雜多元交錯之「加勒比海性」(Creolicity; Caribbeanness) 與「關係詩學」(Poetics of Relations)。除聚焦討論華人離散之「再現」問題外，藉由不同背景作家對華人離散書寫之別析，試圖思考加勒比海華人離散詩學之殊異性及脈絡化問題，兼論與其他亞美 / 華美、亞裔文學之異同。

專書計畫設定為筆者歷年來從事「離散研究」研究成果之整合改寫，因既有文稿係以英文論文發表，專書也決定以英文撰寫，也預設在國外尋求出版的可能性。在作家選擇上，為呈現加勒比海文化多元及代表性，也考量在研究比重上能有所平衡，決定聚焦於四位作家；兩位為非華裔作家，分別為牙買加裔英國作家 Patricia Powell 與古巴裔美國作家 Cristina Garcia，以及兩位華裔作家：千里達作家 Willi Chen 及圭亞那英國作家 Meiling Jin。在內容上，決定以作家區分，分章書寫，除了前言及結論各佔一章外，加上作家的四個章節，共計六章，附註置於頁末，書末為參考書目。

(二) 主要內容

在專書計畫發想時，首先考慮的是如何將不同論文作有系統性、有邏輯性之整合。檢視筆者既有的數篇研究論文，多係某位作家單篇作品的評述，立論較為受限。為了探究不同作品如何形成共同的思辯交會，兼論加勒比海華人離散作品與其他亞美 / 華美、亞裔文學之異同，於改寫時別析。筆者藉由專書寫作，試圖突破之前單獨文本立論的不足，期盼由文學系統或文學史

型塑之角度討論文學生產之機制，強調文本脈絡化、文本與文本間、文本與脈絡間、雙重脈絡間之互文關係（contextualization, inter-textuality, inter-contextualization）。

專書討論之主題「離散」（diaspora），在希臘字源原意為「種子的播散」，指涉歷史上猶太人的離散經驗。在華文辭彙中，如「開枝散葉」、「落地生根」等；如白居易詩文「離離原上草，一歲一枯榮；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李白「送友人」也以蓬草喻示離散。離散與植物的隱喻息息相關，蘊涵跨界、延續、衍生之生命意象。時值全球化人口流動頻繁的廿一世紀，「離散」一詞廣為學者引用及闡述，泛指各族群及個人於各大洲間之移動情形。如 Paul Gilroy 在其力作 *Black Atlantic*（1993）中討論非洲、加勒比海及非裔美國文本中大西洋兩岸黑人販賣及移動之離散現象。Paul Julian Smith 在 *The Body Hispanic* 中指出離散不只是想像的集體經驗，而是個人內在的身體經驗。就華人離散而言，王賡武（Wang Gungwu）以中國為中心的文化研究角度出發，反對以「單一華人離散」討論華人於全球遷移之概念，其認為經濟、政治及歷史文本的特殊性應納入研究考量。與王不同見解的包括幾位是華裔美籍的學者，如周蕾（Rey Chow）、Lisa Lowe、黃秀玲（Sau-ling Cynthia Wong）、Yen Le Esprititu 等等。Lisa Lowe 在 *Immigrant Act*（1996）中，強調亞美族群由「策略性本質」的立場建立平行聯盟；黃秀玲以「去國族主義」（“Denationalization Reconsidered”）為思考基點，主張亞美研究在全球化研究中的去國族化趨勢。Yen Le Esprititu 則主張亞美泛族裔認同（Asian American Panethnicity）之型塑，以增加其學術張力。這些學者在過去數年來，以俗世化與文本化的方式來研究華人離散，已建立某種華人離散論述之體系。

在加勒比海文學理論上，筆者根據歷史學者 Wally Look Lai 所著的數本華人歷史專書，援引 Edouard Glissant 所主張之「水筆子根莖」概念討論「加勒比海性」與「關係詩學」。另以 Mary Louise Pratt 所提「文化接觸畛域」（the contact zone）及 Homi Bhabha 所提出之文化協商（cultural negotiations），試圖討論華人離散族群與其他文化之間混融、交雜之情形。在討論華裔族群經驗時，也援引 Frantz Fanon 所主張之「少數族群情結」（“minority complex”），與 Kenneth Ramchand 所提出之「恐懼意識」（“terrified consciousness”），認為華人類同於白人之少數族群，或更精確地說，即 Edna Bonacich 所提出的一種「中間少數症候群」（“middlemen minority syndrome”），指華人是介於白人上



層統治階級及黑人下層階級之中間少數，有緩衝不同階級衝突與對立之作用，但也有位於中間地位之困窘及矛盾。筆者主張，討論加勒比海地區之華人離散問題，必須考量 Aimé Césaire 及 Leopold Senghor 所稱之「非洲存在」(*Présence Africaine*)、「歐洲存在」(*Présence Européenne*)、「美洲存在」(*Présence Américaine*) 的特定文化歷史情境 (Hall “Cultural Identity and Diaspora” 240)；唯有置放於不容忽視的「亞洲存在」(*Présence Asienne*) 框架之下，「華人離散」始能得到有意義的解讀與詮釋。換言之，從事加勒比海華人離散之研究，並非本質論式地還原或標示某種文化特質，而是瞭解特定時空情境下，社會、歷史、語言等文化質素互相激盪的各種交互作用，如交疊、挪借、混融、拉扯消長或互為辯證。

(三) 預期成效

筆者期望「專書寫作計畫」完成後，達成以下成效：(1) 有助於國內外華裔英語書寫向來偏重美國、英國等侷限。(2) 短期而言，有助於華人離散研究之拓寬，長期而言，將尋求國外出版機會，或與國外加勒比海研究尋求國際合作計畫之可行性。(3) 研究成果以英語出版，得與國內外學者進行成果分享與交流，有助於建構國際學術社群，強化研究動能。(4) 部分研究成果將納入筆者所開授之教學課程，訓練研究生，傳承研究心得。(5) 專書側重國際化及本土化二種趨勢，尋求建立具東方角度、本土意識及歷史文化特殊性之華人離散詩學。

五、結語

國科會相關的計畫申請的確是國內大學教師的「當今共業」，是有限資源下，必然制定的競賽規則。但制約之外，筆者願相信國科會審查機制的良法美意，相信這種制約能轉化為動能及誘因，讓國內學者在研究的道路上有具體準則及努力的目標。近幾年來，國科會也積極依據不同學門特性，分別建立各學門的審查標準，而不再以全然量化的標準規格，度量研究的心血和結晶。作為申請者，吾人也樂見審查機制朝向公正客觀的方向設計，使參賽者能在公平的基準下競跑。唯專書寫作遠較研究論文費時更久，但在學術評鑑之研究表現上卻經常不及期刊論文，如何建立合理之專書品質評估機制，確屬必要。

筆者認為，專書寫作應是人文（含中文、外文、歷史、哲學）學者與社

會對話之最佳途徑。因人文議題研究如同釀酒，需長時間積累、沉澱與發酵，而專書之寫作，不論動機為何，是教科書、學術專書亦或升等專書，確實可發揮經世濟學、知識普及、智慧傳承之多重影響力，希望國科會人文學門能繼續重視此類補助，以突顯人文學門有別於其他學門之獨特性，並盼望更多學者加入寫書的行列。老子道德經有云，「合抱之木，生於毫末。九層之塔，起於累土。千里之行，始於足下」，不管情勢如何丕變、如何險峻，唯一不變或可以掌握的，是自己的努力和堅持。

「路，不在腳下，而在心上」，謹以此自勉，並與各位學術同好共勉之。